

证券代码：832676

证券简称：先路医药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蔚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和审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蔚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董事会选举陈蔚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蔚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董事会选举陈蔚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董事会选举陈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董事会选举陈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综合能力，公司拟在天门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具体信息以工商注册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需要，公司拟在天门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拟竞买位于天门市岳口化工园区土地使用权，用地面积约 36 亩，购买价格预计不超过 600 万元（不含各项税费）。具体土地出让面积、实际成交价格、支付方式和支付进度等均以土地竞拍结果以及土地出让合同等的约定为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子公司购买土地为日常经营需要，拟用购买的土地建立厂房，因此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梳理，与业务部门核实客户现状，拟对长期沟通无果、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1,179,167.71 元进行核销处理，上述账款账龄均已超过 5 年，且已全额计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